



敬啟者：

關於：PWSC(2018-19)40 780CL—元朗橫洲公營房屋發展之工地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
財務委員會 (未有編號)

本人就工務小組 PWSC(2018-19)40 780CL—元朗橫洲公營房屋發展之工地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在財務委員會有以下提問：

(一) 2 億拜山隧道及橫洲第一期的詳細設計

1. 在元朗區議會於 2017 年 9 月 20 日的會議上，有委員及政府官員指奧雅納工程顧問有限公司曾就拜山隧道及詳細設計諮詢鄉事委員會及發展商，就此，有關當局可否按以下表格提供在 2017 年 9 月 20 日前正式/非正式的會議詳情：

| 日期： | 出席者 | 地點和是否正式會議 | 設計上的改變 |
|-----|-----|-----------|--------|
| | | | |
| | | | |
| | | | |

2. 請提供以上正式/非正式的會議紀錄；

3. 政府何時將原本設計由 10 座（最早見於 2014 年元朗區議會）修改為 9 座公屋單位；另何時將計劃內的車道迴旋處設計在地產商發展項目旁；

4. 奧雅納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在 2016 年至今有沒有更新「交通影響評估」和「地質勘察報告」；另政府當局在設計時會否與旁邊地產商項目用「圍牆」或「圍欄」作出分隔；及

5. 在 2017 年 9 月 20 日的元朗區議會上，有委員指「清明」和「重陽」會有大批的後人架駛車輛前來拜祭先人，請以地圖說明市民在拜祭時的車輛的停泊處；另因「殯葬區」在屋邨旁(整個丫髻山)，市民在拜祭時的車輛能否停泊在行人路、屋邨車道及的士上落客站？政府會如何作出管制？；及

6. 因每年「春秋二祭」都會有山火，請詳細說明有關的消防裝置、消防車能到達位置、居民的逃生方法及祖墳和公屋最近的距離，而增加的消防裝置開支由那部門承擔及預算為何？



(二) 元朗橫洲工地平整和基礎建設工程-合約 (勞工保障)

1. 請提供以上合約的招標文件和評分準則；
2. 鑒於「橫洲第一期」需要建造多幅護土牆，並分了五級平台，對建造業工人會帶來潛在危險及容易產生意外，因此在招標文件有沒有提高「安全」及「員工保障」的評分，有沒有列明承建商需承擔更大的「工業意外」責任，包括提高賠償金；

(三) 護土牆維修及沉降的責任

1. 請說明橫洲第一期是出租公屋、「綠置居」還是「居屋計劃」；
2. 若是「綠置居」和「居屋計劃」，護土牆維修是否由單位業主負責；另若是公共屋邨，有沒有預算未來十年的每年維修費用；及
3. 當局會否每年定期檢測沉降狀況？

(五) 歷史文物及文化遺產

鑒於橫洲及丫髻山曾紀錄在「宋朝」已有人居住，收地範圍外更至少有清朝年代的祖墳，政府有甚麼措施，確保顧問公司及承辦商作出通報，和在平整土地時不會破壞有關的歷史文物？

(六) 改道的臨時交通安排

鑒於工程影響朗屏路，並要作臨時改道，而九巴 268C、機場巴士及港鐵的接駁巴士等需要更改走線。當局可否告知初步改道安排，有沒有評估改道帶來的影響？

就以上項目，本人特意來函促請 貴局盡快公開回覆，好讓財務委員會之後審議 PWSC(2018-19)40 的撥款申請時作考慮。（未有財務委員會編號）

此致

財委會工務小組主席盧偉國議員

財務委員會主席陳健波議員

立法會議員朱凱迪 謹啟

2019 年 4 月 12 日